

第二届“挑战杯”承办高校 浙江大学

竞赛概况

1991年11月4日至11日，第二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成果交流和评比会在浙江大学隆重举行。本届“挑战杯”竞赛活动是由团中央、中国科协、全国学联主办，浙江大学、清华大学等51所著名高等院校，以及《人民日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等10家中央和地方新闻单位联合发起，并由浙江大学承办。在本次成果交流和评比会上，共展示了来自28个省、市的168所高校带来的553项作品。这些作品经过各省、市自治区的精心筛选，涉及社会科学论文（法律、教育、管理等）、科技作品与成果和社会调查报告，其中社会科学论文186篇，科技制作289项，社会调查报告78篇。参赛人员中，本科生379人，硕士生106人，博士生41人，专科生28人。前来参加本次竞赛及成果交流会的有来自全国28个省（市、自治区）的三百余位代表和61所发起高校和新闻单位的七十余位领导。经过评委们的认真评选，最终上海交通大学以400分的总成绩摘得“挑战杯”，获得第二至六名的依次为中国科技大学、华中理工大学、浙江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and 清华大学。另外，本届竞赛还评选出了10个省级组织奖，20个学校组织奖。浙江大学获特别组织奖。在这届“挑战杯”上，将这项竞赛正式定名为“‘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并一直沿用至今。在这届大赛期间，初步建立了选拔、申报、评审的竞赛机制；确立组织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各自独立运作的竞赛机构；形成了两年一届、高校承办的组织方式。“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作为大学生科技创新的平台，是提高大学生学术科研能力的主要途径，是培养大学生创新意识、创新思维和能力的重要手段。

竞赛创新

浙江大学主办的第二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在突出竞赛科技创新和育人功能等方面，主要有以下特色和创新：从松散到规范，广受各界关注。第二届“挑战杯”竞赛是由团中央、中国科协、全国学联主办，浙江大学承办的，它是“挑战杯”的另一个新起点，使得党和领导更加关注大学生的科技创新能力。同时，浙江大学组委会制定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使比赛更加规范化和透明化。首先，组委会规范了参赛作品的分类，以及学生作品的参赛条件，如毕业论文不得参加比赛；其次，比赛设置了省预赛，让比赛的评选机制更完整和完善，并严格规定了作品的评分标准和评委的条件，要求评委与指导老师分开；最后，在全国征集“挑战杯”会徽，使得比赛步入正轨，成为真正的全国性的大学生学术科技大赛。当然，第二届“挑战杯”竞赛之所以能取得全国范围内的影响力，是和浙江大学的竞赛筹备领导小组所有成员的努力分不开的。当时，大家统一思想，在“办好、办活比赛”的指导思想指引下，争取学校领导的支持，来推动整个学术活动的有序进行。校党委副书记朱深潮、副校长卜凡孝高度重视这次竞赛，亲自抓筹备工作，为学生营造一个轻松、浓郁的学术氛围，激发学生潜在创造力的发挥。同时，在学校领导的高度重视下，筹备会紧抓竞赛规范制度建设和创新，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确保本届竞赛和评比的顺利展开。本届活动质量好、水平高，得到全国高校的一致认可。强调公平公正，注重知识产权。公平和公正是学术科技竞赛能顺利举行的关键，第二届“挑战杯”竞赛尤其强调参赛作品的品质和真实性。本届竞赛评审委员会严格审查和考核所有参赛作品；筹备领导小组对所有审查和考核进行全面细致地监督，确保竞赛结果的公平性。而且，浙大当时就已经有了“知识产权”意识，注重学生的科研成果保护，杜绝学术作假和舞弊行为。高质量的竞赛逐步增强了大学生的科研意识，发挥自己的特长，为创新创业打下成才基础。同时，大规模、高品质、好效果的大学生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也推进了高校对大学生科研的关注度，使“挑战杯”竞赛成为部分学校展示科研、教学能力和学生科研水平的重要窗口以及社会选拔创新型人才和科技成果的重要平台。第二届“挑战杯”竞赛使每个大学生站在同一起跑线上，公平竞争，展现

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鼓励学生创新，重视学生实践 第二届“挑战杯”竞赛向全国各地高校征集科技创新作品，参与的学校和学生总数与第一届相比明显提高。虽然组委会对各代表团的参赛作品数作了限制，但仍有不少省（市、自治区）的参赛作品数量超出了规定的数额，有的学校为满足同学们的要求，尽可能多地组织学生观摩、学习兄弟院校的经验。这次参赛的作品，来自在校大学生和研究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他们没有或只有很少经费，测试、制作条件都很有限，但在学校组织和支持下，在教师指导下，努力钻研，苦干巧干，克服了许多困难，取得了大量成果。而且，当时浙大也鼓励学生进行学术科技创新。参赛作品选题面广，富有新意，结合实际，不少项目既有大胆的创新精神，又能与实际问题相结合，不但解决了生产上的具体问题，有些项目（主要是研究生的作品）已处于这个科技领域的前沿，并做出了某些突破性的贡献。而且，浙大抓住举办“挑战杯”竞赛的机会，培养了许多学生干部，青春的身影活跃在“挑战杯”的各个赛事阶段，比赛的开幕式和闭幕晚会都是由学生自己举办的，其规模之大、形式之新颖、内容之丰富在当时可称为经典。“挑战杯”竞赛还将继续发展壮大，“挑战杯”公平公正的学术精神也将代代传承。学校和大学生都应该保持更好的心态，摒弃功利化倾向，让“挑战杯”竞赛活动真正激发广大在校大学生崇尚科学、追求真知、勤奋学习、锐意创新、迎接挑战的精神，为社会培养跨世纪创新人才，并成为社会各界与高校合作的桥梁。“国有成均，在浙之滨”。如今，有着百年辉煌历史的浙江大学，肩负着新的历史使命。作为中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试点之一，她将通过改革与发展，努力建设成为以“综合型、研究型、创新型”为办学特色，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一流大学，为科教兴国战略的实施和民族振兴、国家富强做出应有的贡献。继清华大学、浙江大学之后，上海交通大学承办了第三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本届竞赛的成功举办，标志着“挑战杯”竞赛的各项机制得到了进一步完善和加强。1993年8月，竞赛开幕前夕，上海交通大学著名校友江泽民同志亲自为竞赛题写了杯名，使其影响更加广泛。该项竞赛在大学生自主科技创新能力的培养中所起的积极作用也开始凸显，为其今后发展成为全国最大规模、最高等级的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类竞赛打下了坚实的基础。